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语函〔2020〕6号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有序恢复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各有关学校：

当前，我省已进入常态化疫情防控阶段，各地复工复产全面提速，各级各类学校逐步开学，社会生活秩序逐步恢复正常。为满足社会各界特别是大中专应届毕业生就业、教师资格证办理人员对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的需求，经研究，决定进一步简化恢复普通话水平测试审批程序，减轻基层负担，有序恢复我省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经审批同意开学的省内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其语言文字培训测试站在制定、完善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测试工作方案、应急预案的基础上，按测试管理程序向省语委办提交测试申请。

二、各市州语言文字培训测试站，如测试机房设在学校内，可参照学校语言文字培训测试站程序，向省语委办申请恢复测试；如测试机房设在学校外，须向当地新冠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备，在制定、完善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测试方案、应急预案的基础上，按测试管理程序向省语委办提交测试申请。

三、各语言文字培训测试站申请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的相关材料直接上报省语委办。

四、恢复测试后，各语言文字培训测试站要优先满足应届毕业生和申请教师资格证人员等重点人群的测试需求，坚持方便群众的原则，增加测试时间，防止人员扎堆聚集，做好向学生和社会的测试服务。

五、各测试站要认真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明电〔2020〕14号），充分认识普通话水平测试人员流动大、设备公用率高、考场相对封闭、防控难度大的实际困难，坚持科学防控、精准防控，在当地卫生防疫部门或疾控中心的专业指导下，把防控各项工作抓实、抓细。



抄送：教育部语用司，语用所。